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双方尚需另行签订协议以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具体合作内容，并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合作内容及合作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协议的签署对公司 2022 年度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3、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合同签署概况

为共同推进城市数据湖产业园+新能源投资建设，打造现代零碳智慧产业园。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华录”）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水电”）经友好协商，决定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本着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赢共享的原则，在数据存储、新能源开发领域进一步深化业务合作。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合同执行金额将根据相关业务实际开展情况确定。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彦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349924088

注册资本：120226.2058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西 1 号 1 幢水电广场 A-1 商务中心 20 层

经营范围：国内外、境内国际招标的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机电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隧道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程技术研发及转化；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固定式、移动式启闭机等制造安装；公路、铁路、水务、水电、城市公用设施等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水力发电、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光热发电、生物质发电等清洁能源开发；实业投资，对外投资；工程机械销售；起重机械制造、安装、维修（具体按照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及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粤水电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类似交易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未与粤水电发生类似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粤水电是广东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上市公司，具备丰富的投资建设清洁能源发电项目经验、先进技术、充足人员和资金保障，具备履行协议的能力。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作主要内容

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利、共赢的合作原则，利用各自核心资源展开深

入合作。基于公司在新基建“数据湖”生态服务能力及领先业界的超融合产品，结合粤水电新能源投资开发，如风电、光伏、储能电站、综合能源公用事业服务等开展广泛、深入的合作。双方本着资源互补的原则，共同推进城市数据湖产业园+新能源投资建设，打造现代零碳智慧产业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双方战略合作，共同开展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标（包括但不限于风电、光伏、储能电站、综合能源公用事业服务项目等）、数据湖落地优惠支持政策的获取和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2、对于获得的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指标，由粤水电单独或与易华录合作投资，具体项目双方另行签订协议。

3、粤水电投资开发的新能源项目发电量通过电力交易系统优先供易华录数据湖项目使用。

4、易华录已建的城市数据湖，同等条件下，粤水电优先投资建设分布式太阳能、用户侧储能、充电桩等，协同打造源、网、荷、储、充多能互补的现代零碳智慧产业园。

（二）合同期限及终止

双方合作期限为5年，自2022年9月19日起至2027年8月31日止，协议期限届满，如双方认为需续签的，应于期限届满前三个月内向对方提出申请，并由双方就具体合作事宜签署合作协议。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易华录以大数据开发运营优势结合粤水电新能源资源优势，促进新能源开发和数字经济发展联动，积极开展“比特+瓦特”的创新合作模式，并以此布局全国数据湖项目公司，推动各区域经济转型升级，为数字经济时代发展积聚能量。

2、易华录将基于新基建“数据湖”生态服务能力及领先业界的超融合产品结合粤水电新能源投资开发，协同打造源、网、荷、储、充多能互补的现代零碳智慧产业园，优化数字经济产业能源使用结构，立足行业特性，大力推动数字经济发展，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

五、风险提示

1、《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目前无法准确预测本协议对公司本

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2、具体的合同销售金额将根据合作产品实际销售情况确定。公司将根据合作具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三年内签署的框架协议情况

公告编号	近三年披露协议的名称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2019-061	关于与北京旷视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19年9月16日	旷视科技已参与投资运营山东聊城城市数据湖项目，项目公司已成立，其余合作内容正在推进。
2019-068	关于与中国电信浙江分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19年10月24日	正在推进。
2019-080	关于与京东云计算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19年11月01日	易华录已成为京东招采目录中蓝光供应商，其余合作情况正在推进。
2019-081	关于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19年11月01日	双方IDC租赁合同持续进行中，其余合作情况正在推进。
2020-003	关于与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告	2020年1月16日	基于易华录自研软件和360安全软件，针对数据安全架构进行整合。已在抚州数据银行项目实现合作。其余合作情况正在推进。
2020-027	关于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2020年3月18日	双方目前在海量存储、数据灾备领域共同打造了分级存储方案和数据保护联合产

			<p>品，已经面向市场进行推广和销售，易华录的湖盘、GDAS 等软件也通过了华为的技术兼容认证，蓝光产品已经全面进入华为体系进行转售，目前在华为体系完成了多笔 PO 订单，在多个行业均有了落地案例。</p> <p>易华录荣获了华为 2021 年度数据存储最佳实践伙伴奖项。</p> <p>华为已与公司控股股东华录集团签署了合作协议，华为将在海量存储中集成华录集团蓝光存储，推出具有华为全品牌的海量存储分级方案。2022 年 5 月 13 日与华为公路军团签署战略合作，合力打造交通类场景化解决方案，加快智慧公路的建设。</p>
2020-065	关于与鹏城实验室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20 年 5 月 19 日	公司中标鹏程实验室大容量长期光存储项目，项目已完成交付。
2020-067	关于与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20 年 5 月 25 日	蓝光存储解决方案已完成测试，其余事项正在推进。

2020-080	关于与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20年6月12日	目前已完成北京地区塔址资源的勘察工作，完成了试点机房的选址，边缘计算设备即将进场。
2020-095	关于与中国国信信息总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20年7月19日	就东数西算建设数据中心事项进行沟通推进。
2020-104	关于与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20年8月25日	双方签署了转售蓝光的采购协议，联合打造蓝光存储+磁存储的解决方案。现已有合作项目在政府和档案业务领域推广，目前合作项目已达千万产值。
2020-137	关于与英特尔（中国）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20年10月13日	联合 Intel 完成第三代 SGX 硬件的可信计算平台下的 SQL 分析、机器学习建模两部分性能测试，并分别输出报告。经过测试，三代硬件下的可信计算时耗与本地计算时耗差距在 1 倍以内，较第二代硬件有显著提升。目前在人工智能业务方向寻求合作。
2020-150	关于与中移（苏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产品合作协议的公告	2020年11月5日	移动云蓝光存储产品成功上线。
2021-027	关于与人民数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21年4月16日	正在推进人民数据备份数据机房在昌平数据湖落地。同时，依

			托人民数据大数据研究院的专家力量，以“党管数据”为抓手，成立人民数据研究院数据资产研究中心开展数据资产化研究等工作。
2021-078	关于与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2021年11月15日	公司超级存储核心产品与龙芯完成对接，面向国产信创冷数据归档备份方向，快速推进市场化进程。

2、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未增持公司股份；截至公告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和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七、备查文件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1日